

湛徐高速公路乌石支线工程

沥青采购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湛徐高速公路乌石支线工程已由广东省发展与改革委员会以粤发改交通函(2021)13号函批准建设,施工图设计已由广东省交通运输厅以粤交基建字[2021]457号批准,项目业主为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各合同段施工承包人分别为:TJ1标广东冠粤路桥有限公司,TJ2标中铁大桥局集团有限公司,其中TJ1标负责TJ1、TJ2里程范围内路面工程施工。

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单位”或“业主”)已与上述合同段施工承包人签订了合同协议书(以下简称“施工合同”)。根据施工合同的约定,本次招标人(买方)为上述TJ1标合同段施工承包人。现由TJ1标广东冠粤路桥有限公司,对上述合同段沥青以资格后审的形式进行公开招标,据此选择确定上述合同段的材料供应厂商并与招标人签订材料供应合同。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湛徐高速公路乌石支线工程项目路线起于雷州市龙门镇那宛村西南侧,与湛徐高速相接并设那宛枢纽互通,总体呈东北-西南走向,跨县道X701经龙门镇潭边村南侧、覃斗镇凌新村北侧、塘边村北侧,路线终于覃斗镇铺前村北侧,与既有省道S290交叉,主线路线总长16.583公里。主线(含互通主线)共设桥梁1675.78m/13座,其中大桥1010.24m/4座,中桥665.54m/9座,涵洞27道,互通式立交4处(其中枢纽互通1处),分离式立交(天桥)5处,端口主线收费站1处,匝道收费站2处,集中住宿区1处。

项目同步建设乌石港连接线,连接线起于主线终点,路线自东向西经过覃斗镇铺前村北侧、乌石镇那澳村北侧、潭板村南侧,终于那毛村南侧,与规划乌石港区道路衔接,连接线全长5.726公里。连接线路段均为路基,无桥梁,共设置涵洞12道。

项目工程管理机构为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湛江分公司建设管理处,工程地点位于广东省雷州市。

2.2 招标范围

本次招标为本项目TJ1合同段所需的沥青的供应,预计供货时间为2023年5月~2024年2月,供货地点在广东省湛江市。

2.3 标段划分

本次招标共分1个标段,具体采购数量如下:

货物需求一览表

标段	材料名称、规格	全线数量	备注
LQ1	A-70 号道路石油沥青	4734	资格审查条件附录 1 至附录 6 详见附件 2
	PG76-22(SBS 改性)沥青	8308	
	PCR 改性乳化沥青	699	
	高渗透乳化沥青	638	
	合计:	14379	

注：1、本表数量单位为吨，为预计供应数量，结算时以工地签收的实际数量为准；2、在合同执行中买方有权根据工程施工的实际需求量对本表数量予以增加或减少，但合同条款不应改变，投标人对此风险必须予以充分考虑；3、投标人应服从买方的安排进行供应，并在报价中综合考虑产生的费用及其他情况；4、改性沥青为工厂化生产的成品 SBS 改性沥青。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沥青生产厂家或其合法的经销商代理商（供应商）。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不得参加投标；若单位负责人①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②、管理关系③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按否决其投标处理。

①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②控股是指持有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的 50%以上的绝对控股、相对控股或协议控股。③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它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3.4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下同）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员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下同）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3.5 投标人须在登记前到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投标企业信息登记，并下载填写《广州建设工程投标登记申请表》，未办理投标企业信息登记的投标申请将不予受理。企业信息登记的办理详情参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www.gzggzy.cn>）服务指南栏目。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至 2023 年 4 月 18 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 09 时 30 分至 11 时 30 分，下午 14 时 00 分至 16 时 00 分（北京时间，下同），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下同）持以下资料进行投标登记：①单位介绍信原件和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一份）；②《投标登记申请表》（二份，可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③拟投标沥青生产厂家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复印件（一份）。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1000 元，售后不退。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招标人将不组织踏勘现场和投标预备会。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 年 5 月 5 日 09 时 30 分，投标人应于当日 09 时 00 分至 09 时 30 分将投标文件递交至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

5.3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体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粤采易”阳光采购平台网站上发布。如公告详细内容不一致者，以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告为准。

在规定的投标登记期间，如登记并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时，招标人依法有权选择以下任一方式：（1）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发布公告延长登记时间，在延期登记时间内，已登记投标人的资料仍有效并可自行补充资料，未登记的投标人可根据公告的约定进行登记；（2）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不再招标。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广东冠粤路桥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番禺区大龙街东环路 106 号 502

邮 编：511400

联 系 人：陈工

电 话：18218016408

招标公告附件：

附件 1：项目工程概况

附件 2：资格审查条件附录 1 至附录 6

附件 3：评标办法

以上附件可从发布公告的网站媒体上下载。

2023年4月11日